

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3319号）同意，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向2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6,023,053股，公司的总股本由569,650,000股增加至605,673,053股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，本次发行前后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签章页